

胡肇汉就是众所周知的京剧《沙家浜》中胡传魁的生活原型，但《沙家浜》的戏剧情节仅仅概括了其全部罪恶生涯中的一个片断。现实生活中的胡肇汉不仅是盘踞在苏州阳澄湖地区为非作歹十余年的“草头王”，也是苏州解放初期逃窜嵊泗列岛、由原国民党江苏省主席丁治磐派到苏州地区进行颠覆活动的反革命地下军首领。

1950年5月21日

胡肇汉落网，这是建国初期苏州地区公安机关在党的领导下和广大群众支持下，在对敌斗争中取得的重大胜利。当时，我们作为苏州专员公署公安局（以下简称“专公”）侦察干部参与了此案的侦破工作，对当年这一场错综复杂的敌我斗争记忆犹新，特别是对当年活跃在隐蔽战线上的同志们不计名利、默默无闻的献身精神印象至深。

—

胡肇汉生于1906年，原籍湖南岳阳，念过两年私塾，20岁起跻身国民党军队和警察机关，当过班长、警长，是一个阴险刁滑、心毒手辣的兵痞子。抗日战争开始，他趁机浑水摸鱼，将青浦朱家角的水警队一部由淀山湖拉到阳澄湖，先投程万军，继则杀死程部支队参谋长陈维芝，率部加入国民党军队四十五旅，当上了连长。不久即在王鹏海、徐振忠等支持下打着“抗日”旗号，自立门户，以阳澄湖畔的湘、沺、太为中心当起了“草头王”。

1939年春，新四军东进，在苏、虞、澄、锡一带开辟敌后游击区，组建“江抗”，建立抗日民主政权。胡肇汉迫于形势接受了叶飞部队改编，被委为“江抗”独立一支队支队长，暗中则与日、蒋眉来眼去，脚踏两只船。“江抗”西去江阴后，胡立即露出本来面目，将所部拉回阳澄，以汪寄萍、朱家绩、夏旦初等地方政客为谋士，自封“阳澄湖区总办事处主任”，并以此

为资本，明靠国民党和三青团，先后取得“江南行署保安第一团”、“京沪特务总队”、“京沪行动总队”等番号，胡本人也一跃而为团长、司令；暗中又通过湘城日军翻译王才明与日本特务机关秘密勾结。1939年冬，他杀害湘阳区办事处主任和肖泾交通员沈兰英；1941年，又与日军全井部队、伪军谢文达的第十师联合包围驻陆巷的夏光部队，伤亡抗日战士百余，

并将被俘的伤病员十多人尽行活埋；接着又率领配合“忠救军”郭墨桃部，袭击“民抗”部队，凡操常熟口音的人，被胡逮住即一律以新四军“探子”为名加以杀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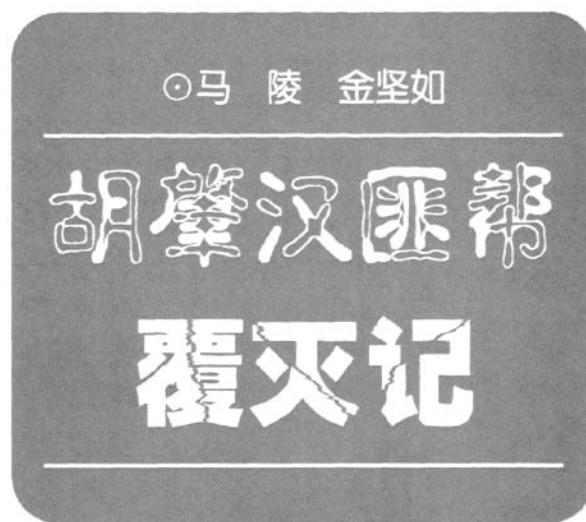
抗日战争胜利后，胡肇汉以“曲线救国”有功，被国民政府正式委为青浦县警察大队大队长，并以东南乡为重点，“清剿”顾复兴领导的游击队，破坏地下电台，残杀我地下工作同志。

解放战争开始后，我地

下武装在苏、昆、虞一带坚持斗争，十分活跃，钱梓楚、朱铭勋等惊恐万分，经他们“举荐”，胡肇汉又回到阳澄湖，由县长沈乘龙委为吴县阳澄湖区区长，并兼苏、昆、虞“清剿”指挥所主任，叫嚷着“宁可错杀一千，决不放走一个”，气焰嚣张一时。仅据建国初期民主反霸斗争中当地群众的控诉与胡旧部刘标等人揭露，在胡肇汉横行阳澄湖地区进行活动的12年里，先后惨遭屠杀的军政人员达52人，无辜群众135人。杀人手段包括枪杀、杖毙、刀砍、挖心、火烧、活埋、刺刀捅以及“种荷花”（将被害者身绑巨石沉入湖底）等等，残忍毒辣，令人发指。

—

1949年4月20日，百万雄师过大江，国民党军队狼奔豕突，胆颤心惊的胡肇汉布置了“狡兔三窟”：先让太太王佐君和三儿一女隐居于上海，再将苏州市东花桥巷38号住宅的产权转移到长子名下，又布



置亲信周果、唐斌等留下应变，埋伏人枪，伺机而动。自己则于4月24日夜间率领卫士6人，携带快机4支、左轮2支和汤姆逊冲锋枪，悄悄离开太平桥区署，由淀山湖窜至青浦朱家角，绕道松江到达上海；上海解放后，又只身潜往湖南老家，再经广州，随国民党五十二军逃到台湾。

胡肇汉逃台后，仍做着“东山再起”的美梦。他离开“五十二军官总队”，参加孙立人主持的“屯垦训练班”，接受所谓“开垦敌后”的特务训练。训练结束后又与苏南地区逃台国民党军政人员安蔚南、张为平等发起组织“江苏旅台同乡抗敌后援会”，起草所谓“敌后游击计划”，投书“国防部”，要求拨给枪支弹药，实现其反革命计划，并由此获得了丁治磐的“青睐”。

丁治磐自我军解放江、浙大陆后，以嵊泗列岛为基地，与盘踞舟山的国民党浙江省主席周鼎至为犄角，不断对我江、浙沿海进行海空骚扰，派遣特务潜入内地，搜罗散兵游勇，策动土匪武装，制造社会混乱，妄图阻挠我城乡接管工作，破坏我建立基层政权和经济恢复工作的顺利进行。这一阴谋失败后，又根据台湾国民党的统一部署，与军统特务头子毛森亲自策划建立的“东南人民反共救国军”相呼应，筹组所谓“江苏省人民反共自卫救国军”，自任“总指挥”，并于1950年4月在嵊泗勾奇岛驻地召开所谓“敌后工作高干会议”，妄图在苏南地区各专区、县，以有组织的地下军为支柱，建立游击基地，组织“地下政权”，以所谓“党政军特一元化”的“新政型”，进行有组织有计划的颠覆破坏活动。按照丁治磐的计划，苏州市和苏州专区各县列入其“第二行政区”和“第二纵队”活动范围，由丁的政训处长沈霞飞兼任专员和纵队指挥官。

1950年3月，胡肇汉由台北到达勾奇岛（原名枸杞岛），沈霞飞立即转达丁治磐委任胡为“第二纵队副指挥官”、“第二行政区副专员”兼“东区前进指挥所主任”的命令，将亲自发展的“昆山行政委员”兼“第一支队司令”陈永淦、“吴江行政委员”龚积榴、“第二支队司令”归澄章、“吴县行政委员”兼“第二支队司令”王群、“太仓行政委员”兼“直属大队长”颜景

儒等交胡统一指挥，胡肇汉于是成为这支矛头直指苏州地区的反革命地下军首领。

胡肇汉受此“重任”，踌躇满志，参加“敌后工作高干会议”后又取得大量银元作为活动经费，于1950年5月3日偕同王群偷渡吴淞，潜入上海。

三

早在我军渡江以前，我们对阳澄湖地区解放后的敌我斗争形势就有过充分估计。因此当接管工作告一段落，在开展太湖地区剿匪工作的同时，我侦察部门就密切注视阳澄湖，追踪胡肇汉的走向。

1949年11月，以朱水生为首的“江南独立战勤

司令部”土匪武装，打着“为胡司令搞给养”的牌子，在淞北外跨塘一带打家劫舍，制造了娄门外鼎丰银行“人头案”。此案很快被苏州市与吴县公安局破获，可以说是一次外围战。同一期间，专公和苏州市公安局（以下简称“市局”）在苏州市和吴县发现以原国民党吴县县党部书记长王叔介的爪牙叶仰高、周念安为首的潜伏组织“吴县抗匪革命同志会”，正阴谋对苏州市党政首脑机关实施暗杀、爆炸，并企图与打着“胡司令”旗号在太湖地区活动的徐泉根（叛徒，绰号“小豆腐”）股匪取得联系，在太湖建立所谓“党、政、武装统一行动”的

“游击根据地”。这个案件的破获说明内地的敌人与嵊泗的敌人虽然尚未挂上勾，却早就“心有灵犀”，蠢蠢欲动。

1950年春，吴县人民政府生建科陈维刚在湘城执行生产救灾任务时被胡肇汉的心腹卫士唐斌暗杀，这是胡在苏州解放前夕布置“分散潜伏伺机破坏”的直接行动。吴县公安局迅速将凶手追捕归案，并从中发现了胡潜逃前的种种“应变”部署。

差不多就在同一时间里，原国民党军官归澄章由沈霞飞直接派遣，以“第二支队司令”身份企图与“吴江行政委员”龚积榴（恶霸地主、震泽区长）配合行动。这个空头司令由嵊泗潜入上海，甫一登陆即被上海市公安局捕获。从归犯供述中，我们不仅掌握了



刊登胡肇汉匪帮被正法消息的《新苏州报》

丁治磐、沈震飞的全部阴谋计划，还发现原国民党吴县淞南区长王群也将潜回大陆的线索。

王群，1915年生于江西，抗日战争爆发前加入国民党军队，进军校接受训练后，历任江苏“保安第九团”副团长、吴县突击队情报组长、吴县县政府军事科长，系少壮派军人，又是胡肇汉在阳澄湖地区“剿共”的老搭档。苏州解放前夕，王潜逃上海。上海解放后，他以经营烟叶为掩护，串连王柏年（常熟县参议会议长）、刘建平（吴县田粮处主任）、邹子南（江苏省建设厅秘书）等阴谋成立“江南行署”未逞，同年9月携心腹孙武偷渡黄龙山，辗转投奔沈震飞，报告大陆情况，受到嘉奖。沈接任该匪特组织“第二纵队指挥官”后，即委王为“第二支队司令”兼“吴县行政委员”。该匪特组织的副总指挥杨宗鼎则亲自接见，面授机宜：“确立据点，布置‘细胞’，打入内部，里应外合。”王群接受指示后，即委孙武为“第二支队第一大队长”兼“吴淞区长”；同年10月，王群偕孙武潜回大陆与潜伏苏州市的旧关系取得联系，并以角直为中心搜罗人枪，在吴县境内建立反革命活动点、线。1950年3月王群再次潜往嵊泗，参加“敌后工作高干会议”，与胡肇汉合伙进行反革命活动。

敌情明朗化，歼灭胡肇汉匪帮的计划也具体化了。我们在地、市委领导下，开始专案侦察。专案侦察工作由“专公”局长丁兆甲、副局长周柏林和市局局长于云统一指挥，由马陵（“专公”侦察科长）和孙伯操（“市局”侦察科长）具体负责。当时的决策如下：第一，侦破行动以胡肇汉、王群为目标；第二，深入调查研究，控制胡、王社会基础；第三，大张旗鼓镇压唐斌，震慑敌人，以党的“首恶必办，胁从不问，立功受奖”政策为武器，分化瓦解敌人。当时专、市侦察部门正在侦破一支属于小蒋系统、涉及华东六省市的地下军组织——“中国忠义靖难集团军”。这两起大案说明在苏州地区的隐蔽战线上，敌我之间正在进行着一次重大较量。敌人来势汹汹，气焰嚣张；我们则斗志昂扬，抓住重点，给予迎头痛击。

四

苏州市公安局在专案侦察中首先取得重大突破。1950年4月，市局在侦破“中国反共建国团江南游击总队”匪特组织过程中，查明该组织的三名匪特已混入南区公安分局充当交通警或炊事员。市局迅速逮捕内奸，发现这三名匪特又通过府前街一家刻

字店老板王某与孔繁荣搭上关系，参加了以张忠汉（国民党中央军校毕业，当过营长、区长）、方炳勋（原国民党东台县自卫总队副总队长）、罗璟（国民党吴县县政府秘书）等为首的匪特组织“苏皖边区人民反共救国军总指挥部”，王某还为上述两个匪特组织制制了“关防”、“条戳”。市局经上级批准，按照党“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于5月16日首先争取王某坦白自首，5月17日密捕孔繁荣，通过王某的现身说法，促使孔犯交代了自己的罪行，交出解放前夕隐藏于吴县县政府的手枪十二支，并提供了其匪特组织已通过罗璟与胡肇汉匪帮合流的线索。罗璟与王群素称莫逆，从专案侦察开始就被列为重点对象，孔犯的交代证实了我们的判断。

原来，胡肇汉、王群两人由嵊泗偷渡吴淞、潜返上海的第二天就与孙武密晤，孙报告了潜回角直的活动以及与罗璟取得联系的情况。胡、王对罗璟方面在浙江长兴发展人、枪，以及派遣匪徒渗入我内部尤感兴趣，就命孙武携王群手书约罗赴沪密晤。王群向罗介绍了胡的任命，传达了丁治磐、沈震飞的阴谋计划；罗璟则通报了他们一伙的反革命活动，主动表示愿意接受“改编”、统一行动，条件是给予相应的官衔。经过一番讨价还价，双方达成交易，于是罗陪同张忠汉到沪正式拍板，胡肇汉委张、方为“第三支队副司令”，罗璟为“吴县行政委员”，下属孔繁荣、江六龙和长兴的任振华、胡占云四个大队，编为“第三支队”的“独立大队”。胡听说孔存有短枪十二支，又已混入我干校，对其十分欣赏，特任孔为“特务大队长”。当罗璟谈到甘霖能搞到印钞机伪造人民币，既能扰乱金融又能补充经费，胡又特委甘为“突击大队长”。

至此，胡肇汉的如意算盘上已经拨上了“两位数”的筹码，偷渡成功是“个位数”，王群、张忠汉两股地下军合流加上了一个“十位数”，下一步就可以实现其由自己潜伏上海进行遥控，以吴县角直和长兴白尾岭为据点，以苏州为中心，连接阳澄、太湖，地跨苏浙两省的反革命计划了。其战略行动则是以孙武的人、孔繁荣的枪为资本，于5月20日后窜入太湖，建立所谓“游击基地”。可惜，胡肇汉没有想到，他特别加委的“特务大队长”孔繁荣已经被我苏州市局釜底抽薪，人枪并获了。

五

现在胡肇汉已入网，那么我们应当收网了。当

时,对于另一股地下军组织“中国忠义靖难集团军”的侦破行动已经接近尾声,马陵正指挥专公侦察股长孙杰和侦察员金坚如、章永恩、郭若希、黄越等人搜捕其“交通站长”和出没于上海、苏州和吴县黄桥一带“纵队司令”。因此,专、市公安局决定:第一,由孙伯操统一指挥市局与中区分局的侦察干部高其志、武文斌、马荐荪、陶济时、吴修平、胡惟中、陈维丹、张铮等人分别监视罗璟的住宅及其返苏的行动,封锁张忠汉、方炳勋两家;第二,待罗璟由沪返苏,立即实施逮捕,并以此为突破口,顺藤摸瓜,一举生擒胡、王,再由上而下侦破全案。

1950年5月18日晚上,罗璟由上海回到苏州,他正做着“地下县长”的美梦,兴冲冲步出火车站,当即被已“迎候”一昼夜的市局侦察员截获。罗璟美梦破灭,顿时张皇失措,经过一昼夜较量,终于供认其全部罪行及张忠汉、王群、胡肇汉在沪隐匿地点;要求“立功赎罪”领捉胡、王一伙,争取宽大处理(按:破案后,我们按照政策从轻处理)。

事不宜迟,专、市领导当机立断,由周柏林、孙伯操率领周旭东(专公治安科副科长)、谢德文(专公侦察科情报股长)、陈醒亚(专公侦察股副股长),成立行动小组星夜奔赴上海,在上海市公安局静安分局配合下开展搜捕行动。5月20日下午,先在虬江路逮捕张忠汉;当夜,王群在老西门落网。可是,逮捕胡肇汉时却扑了一个空。胡肇汉滑得像泥鳅,他在潜沪后又是“狡兔三窟”,在与罗璟分手后,立即转移到一个连王群也不知道的地方去了。然而,雁过留声,他忘记还有一条“尾巴”露在外面,这条“尾巴”便是他的秘密联络员。根据这条线索,我们连夜捕获联络员,又乘胜追击,于5月21日凌晨包围爱尔近路(即今之石门一路)成德里八号张联甫家,进行瓮中捉鳖。胡困兽犹斗,当我行动组与静安分局的同志破门而入之时,他已从“老虎窗”口登上屋顶,企图再行泥鳅之技,却正好钻入我早就布置好的“网”里,束手就缚。当时已是仲夏时节,胡肇汉匆匆登屋逃跑时竟身藏一顶“罗宗帽”,显得有些反常,结果在帽子夹层里发现他暗藏的“通灵宝玉”——丁治磐亲赐的黄绫“派令”。铁证如山,不容抵赖,胡肇汉只得供认不讳,这支反革命地下军的“副指挥官”兼“前进指挥所主任”还未前进到阳澄湖,就已身陷囹圄。

为了不给敌人以喘息之机,行动组与静安分局联合作战,又根据捕获诸犯供述中发现的线索,一鼓作气,连续将丁治磐派往常州方面活动的“第三纵队

指挥官”季仲鹏的代表李辉、亲信孙晋、“交通员”周顺福以及已经与胡、王挂勾、被委为“常熟行政委员”的王柏年及其同伙刘建平、邹子南等抓获,摧毁了沈霞飞在沪的秘密“联络站”,并缴获“吴县行政委员”大印和“第三支队”关防各一枚,王群的化名(丘金生)签章一个,短枪三支和弹药若干。行动组在静安分局支持下圆满地实现了既定目标,为全歼胡肇汉匪帮打好了决定性的一仗。这一仗仅用了72小时,而我公安战士则以数十倍于此的艰苦工作为这场速决战奠定了基础。

六

行动小组凯旋归来,专、市公安局决定再接再厉,彻底歼灭胡肇汉匪帮。当时的大体部署是:第一,以吴县为重点,以吴县公安局为主,首先摧毁王群所属“第三支队”;第二,肃清胡、王在苏州市的残余,行动由市局负责;第三,昆、太、虞三县根据已经掌握的线索,进一步开展调查研究,暂不惊动,按专公统一步骤,逐个破案。

经过周密部署,密切配合,最终将胡肇汉匪帮一网打尽。丁治磐、沈霞飞一手策划的、妄图在苏州地区建立所谓“新政型”“地下政权”的阴谋彻底破产。

1950年9月15日《新苏州报》以《专区破获重大匪特组织 匪首胡肇汉等全部落网》的通栏标题在第一版报道了此案的侦破情况。9月22日《新苏州报》又发表阳澄地区群众来信,控诉胡肇汉的滔天罪行,要求人民政府为民除害,镇压胡肇汉等匪首。

1950年11月30日,苏州专区人民法院根据广大群众的要求,假当时的华东人民革命大学礼堂(金门外张家花园)召开公判大会,参加大会的有苏州市和吴县各界代表一千余人。苏州专署公安处预审科长韩品正以国家公诉人身份,对胡肇汉、王群的反革命罪行提起公诉后,受害群众代表纷纷上台揭发控诉。

台上的控诉字字血、声声泪,激起台下千余群众代表的同仇敌忾。“枪毙胡肇汉!”“镇压反革命!”口号阵阵。当法庭审判长、专区人民法院院长钱伯森庄严宣判胡肇汉、王群两人死刑、立即执行的时候,会场上顿时响起暴风雨般的掌声和口号声,而当年这个不可一世的杀人魔王已经瘫倒在地了。

公审大会第二天,《新苏州报》专版报道了大会实况。报道中引了吴县一位农民代表的话,他说:“巴望了十年,终究望到了今天!”■